

印度聖徒孫大信(劉翼凌)

目錄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01 · 背景 | 13 · 父親 |
| 02 · 家世 | 14 · 藏記遊歷 |
| 03 · 歸主 | 15 · 歐洲之行 |
| 04 · 逼迫 | 16 · 在西藏所遇的神跡 |
| 05 · 入神學院 | 17 · 在西藏所聽見的神跡 |
| 06 · 沙陀生涯 | 18 · 殉道者卡他信 |
| 07 · 禁食 | 19 · 喇嘛的秘書 |
| 08 · 入藏途中的發現 | 20 · 天上的經驗 |
| 09 · 還是我去吧 | 21 · 關於天上事的回答 |
| 10 · 南印播道 | 22 · 最大的奇事 |
| 11 · 再受試探 | 23 · 至死忠心 |
| 12 · 在東方各國傳道 | |

一、背景

印度為許多民族組成，其中一族叫錫克(Sikh)，其所奉者為錫克教(Sikhism)，創始人為拿那克(Nanak)。他綜合各教教義，提倡一個新教，以平等和平為信條，並以 Firanth 一書為該教經典。信此教的人，不久成為一族，受一王統治。後來有一王賜全族姓(信)(Singh 獅子的意思)，以加強團結。該族人頭蓄長髮，頭上束巾為裝飾。民族性情尚武，所以人各身佩一刀。英人曾在該地征許多兵，歷次戰役均有功勞(現在香港和從前上海之印藉員警多為該族人)。他們信仰的是一種神教，又好像汎神教，相信人心及其他萬物都有神在其中。他們因回教的壓迫，起而反抗，就漸漸形成好勇的民族，已離開創始人和平的原旨了。孫大信就是這族的人。

二、家世

孫大信(Sundar Singh)生於一八八九年九月三日，在 Patiala 土國的 bampur。家庭原為貴族，父極富有，宗教氣味很濃厚，尤其是他的母親信神最篤。他是兄弟中最小者。他母親希望他在年紀大了後做個沙陀，說來話長，簡言之是一個不屬世界只屬宗教的人，穿起番紅花色的袈裟，不結婚，不事生產，頗與中國的和尚相似。沙陀有住廟的，也有的居無定所，雲遊四方的；此類雲遊四方的沙陀可稱之為行

腳沙陀。他的母親要他放下世界一切，追求(Santi)(靈的平安)。他小的時候有一次早起向其母討牛奶吃，其母說不應先吃奶，應先吃靈糧(求平安，祈禱，誦經)。這件事就可對他幼年時從母親所受的教育窺見一斑。他七歲時即能背誦 Bhagarad Gita(天神之歌)，是印度教經典中最主要的一本。其母常對他說：“不要象你兄弟一樣追求世上虛浮短暫的事物，要追求屬靈的高尚幸福。”印度人與中國人一樣，大都希望子女富貴尊榮，這位母親卻不是，她想讓孩子得到靈魂的平安，所以孫大信常說感激母親的話。其母又每月兩次帶他到廟裡去見老主持，並要他學瑜珈，來鍛煉身體及集中精神。這樣鍛煉不僅身體健康，並能在集中精神時，控制肢體臟腑，又能看見人所不能見的靈界之事。

其父對宗教的熱心不及其母，只說這樣年輕就講究此事，大可不必，等到老年再追求不遲。但他也不很反對。例如，有一次孫大信在路上遇見一個乞丐，樣子很可憐，就傾囊相送，仍見他寒冷，就想買張毯子給他，自己又沒錢，於是拿了父親五元錢給他。到路上良心受譴責，只得中途返回，又不敢將鈔票立刻放回父親袋中。父親問遍了全家是誰拿了錢，問到孫大信，孫大信說沒拿，隨即良心又受責備，就向父親承認犯了兩個罪。父親問是什麼罪？他答道：一偷錢，二欺騙(說不曾偷)。父親讚揚他能悔過，受感淚下，安慰他以後讓他走了。

三、 歸主

十四歲時的他的母親過世了，孫大信受到了一個大打擊。素日所要得的平安未得，此時更加不安。所以，凡是宗教書籍他沒有不搜尋閱覽的，如佛經可竺經都在追求之例。那時他就讀于英長老創立的學校，校裡例有聖經。所有宗教書籍都能引起他的興趣，只有聖經使他憎厭。這大概因為印人那時受英人統治，都對英人反感。英人信聖經及基督教，所以孫大信也反對這兩樣。他不但反對傳道人，甚至逼迫傳道人，每逢有人傳福音，便糾集眾兒童大叫大喊或拿小石牛糞打他們，使他們不得不停止。他十五歲時(為一九〇四年)，在十二月十六日將學校發給學生的聖經撕毀並焚燒，而且當作笑談，回來告訴父親後，父親說：“你瘋了嗎？”意思不是說這樣的事不對，他只認為這些事不是小孩子應該作的。可是孫大信卻自以為替錫克教行了一件功德。但此後心裡更不安了。

十七日他的心中非常痛苦，對父說：“你明天就沒有我這個兒子了，因為我要自殺。”父親以為是孩子胡言亂語，斥責了幾句，並沒放在心上。十二月十八日早上三點孫大信就起床了，(印人相信這時間為最好的拜神時間)，沐浴畢即禱告，求神給他得救之路。他說：“神啊!如果有神(他的話象個無神論者)，求你把正路指給我，我就作一個沙陀，不然我就要自殺了。”祈禱以後，他決定四點半神若不來救他，他就臥在屋旁鐵路的軌道上讓那時經過的火車碾死，以便快一點在來生得到今生未得的平安。約一刻鐘後仍未有動靜，在此緊急關頭，他當然沒有停止禱告。

四時許，室內忽有大光，他以為室外起火，出外去看，四周毫無跡象，於是回屋內繼續禱告。就在這時，他看見彩雲滿室，彩雲中有光亮的人，面上充滿慈愛。他初以為印度的教神祇 Krishna 或佛陀來了，就要下跪。細細一看，見此人手上有釘痕，原來是他所反對的耶穌。拜還是不拜呢？正進退兩難之際，這位耶穌用 Hindustani 話對他說：“你為什麼逼迫我？你要記得我曾在十字架上舍生為你。你剛才祈求

“正路，為什麼不走上去呢？”孫大信這時才知道拿撒勒人耶穌，不是歷史上的過去人物，乃是神，是現在仍然活著的神。於是他就在他的腳前下拜。從此他的整個生命改變，有神的生命、喜樂和奇妙的平安——天堂已帶入他的心內。拜了起身時，基督已不在眼前了，留下的是奇妙的平安，是不能用言語說出的。

這時天仍未亮，他就去敲父親寢室的門，對他說：“今天我已成了一個基督徒了。”父親訓斥他說：“前日焚聖經，昨日要自殺，今日又做起基督徒來，你怎麼這樣狂妄？為什麼今日、昨日和前日都不一樣，變得那麼快呢？”他說：“前日昨日我未曾看見基督，但今日親眼看見了他。”其父說：“看見了他又怎樣？”孫大信答道：“要侍奉他。”父不以為意，只是說：“現在還早，回去睡覺吧。”

以上一段話是他在瑞士時講的。他曾與人辯論，因為有人說這是夢，有人說是異象。他說都不是的，“是真的耶穌，我是用肉眼看見的，不是用靈眼看見的。”他曾見異象幾十次，每月幾乎平均有兩次（這個我們以後再詳說）。但這回的卻不是異象。他又說：“你們可說這是一個神話，但斷斷不是異象，因為我本來是恨他的。如果是佛，或許是我的幻想。若是幻想，我不會在一剎那間變成基督徒，並且甘心受許多苦。”他後來在歐洲時有人問他說：“你為什麼能獲此大福得在肉體中見耶穌？”他總說：“你們更有福，因主耶穌說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。我是見了才信的。”

四、逼迫

他向家人親戚都承認這事，當時有一個同學古狄信(Gudit Singh)也信了主（在印度教環境裡信主是一件危險的事）。他們本族的人，起初以為是小孩子鬧著玩，不以為意。後來看見他們認認真真，也就不得不認真起來了。他們把他們的錫克教偉大之處說出來，勸導他們回復原教，但他們不聽。其族人於是誣賴長老會學校的教員，把他們告官，說他們強迫學生信耶穌。開始時，孫大信和他的同學趕到法庭，證明信主是出自本人，與學校無關。官就判教員無罪。族人大怒，其父因眾怒難犯，無可奈何之下只有把他趕出家門，因為印度教的容不下改教的人，甚至連僕人也不能接近他。同時該地的錫克教人又遷怒於附近的基督徒。那些基督徒不是被搶被逐，便是家宅被放火焚燒。孫大信於是逃到 Ludhiana 的教會學校去。到了那裡，他發現那裡教會信徒多數是掛名的，大為不滿，即回家去。家人為之大喜，以為他想歸回原教。但是後來才知道他歸家卻不是歸教，使家人族人大為失望。

這時家人見孫大信一定要跟從基督，就想用別的法子使他回心轉意，再歸向錫克教。他叔叔本是大有錢財的一位富紳，一天叫孫大信到他屋裡，領他進入一道地洞，把門鎖起來。那時孫大信害怕起來了。以為叔叔要殺他。但叔叔拿鑰匙開一大鐵箱，使他看見他從來想不到的寶貝，像那黃金、白銀，各式各樣的珍珠等等。他叔叔說：“我只求你不再信基督教，免得以後辱沒了我們的門弟。”說完，就把頭巾解下，放在孫大信的腳前。這是印度禮中一種最謙卑的懇求。他並且指著那些珍寶說：“你若肯歸回錫克教，這些東西都是你的。”

孫大信看這些寶貝，又見叔叔這樣懇求，果然不免心動。他後來說：“這是我一生最大的試探，叔叔頭巾解下，露出頭頂，就是怕孩子羞辱門庭。我看見叔叔向小學生行這種謙卑的大禮，就滿眼流淚。”

但正在這時，愛基督的心情油然而生，就躲避叔叔說：“我不能應允你，親愛的叔叔。”這一鞏固的力量，越發顯出是從我所服事的主那裡來的。此後他父親對孫大信說：“以後你不是我家的人了。你是一個逆子。”

但是家人還不肯絕望，商議之後，再作最後努力。他們於是使他見 Patiala 國王。國王對他說：“錫克教是偉大的宗教，Sikh 人都是勇敢的，你為什麼變作懦夫？你回到教裡來我將給你作大官，居高位。”但他不為所動，對王勇敢承認基督；回家後為了表決心，把錫克人認為神聖的頭髮也剪了。

家人見已無希望，就備晚餐給他吃，又給了他些金錢和食物令他離去。他走出家門，無處棲身，只得宿於樹下。隆冬夜深，寒冷刺骨，魔鬼趁勢對他說：“回家吧！何必呢？只要放棄信仰，家裡什麼福沒得享？”他堅拒之，魔鬼就退去了，他心中就充滿喜樂平安，如同進入天國。他後來說：“這是我第一次入天國。”

他求神帶領，神指示他到 Rupal 去會見基督徒。他一到 Rupal 見了 Mr. Uppal(長老會傳教士)，就倒在地上。原來他出家時，家人在他最後晚餐的食物裡放了毒藥，這時才發作起來。Mr. Uppal 和他的太太趕忙叫醫生搶救。醫生灌救直至深夜，覺得希望甚微，就回去了。奇妙的是第二天早上他痊癒了。好了以後，他又回到 Ludhiang 的教會學校，那裡 Wherry 和 Fife 兩位傳教士待他恩愛有加。他父親聽說他沒死，又來勸他回去。他對父親和一些勸他回家的親戚說，他已得了基督的平安，舉世之喜樂也不能與此交換。

那裡的傳教士覺得他在此仍不安全，就送他到近 Simla 的沙巴渡(Sablatha)去，以免暴徒襲擊。那裡有一個醫藥佈道站。到了那裡，他要求洗禮，但照印度法律不到十六歲的不准改教受洗，要到九月三日他生日的那天，才滿十六歲，才能受洗。又因為那時印度人民都非常憤激。傳教士們認為在沙巴渡行洗禮也不安全。Fizo 那時是沙巴渡教會學校的校長，就寫了一封介紹信叫他到 Simla 去見 ohurchmissionary Society 的老傳教士 Mr. Bedman。請其為孫大信施洗。Mr. Redman 覺得他很好，且驚奇他有這樣令人滿意的聖經知識。到一九〇五年九月三日，即孫大信十六歲生日，就在 Simla 的聖多馬禮拜堂為他施洗。那是英國教會的禮拜堂，洗禮時讀詩篇二十三篇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致缺乏。”其他禮節都照英國教會規矩。

五、入神學院

受洗三十三日，孫大信開始穿袈裟，作基督徒沙陀。當時他以為是第一個如此作的。其實在他以前已有許多人作過基督徒沙陀了。這樣穿了袈裟就便於傳道工作。任何人(不論男女)都會歡迎接待。在本國周遊傳道後，這位十六歲的青年沙陀，因家居印北，接近西藏，以為出門為主作見證，莫過於深入福音還未傳入的西藏禁區。遂於一九〇八年赤足入藏傳道。當時他帶的只是一張氈子和一本新約，又只單憑理想，不知藏地歲時地理天氣；時為嚴冬，藏地積雪十餘尺，行路甚苦，以致入藏的目的未達

而退。

一九〇九年因友人勸告進聖約翰神學院，是年耶誕節即升一班，次年一九一〇年離去，對學院裡的神學唯智主義深表不滿。他以為神學主要點乃與神接近與神交通，智力卻不是主要的。孫大信在臘河進入聖約翰神學院的時候，覺得非常失望，因為在神學院學生裡面仍有掛名的基督徒。教會學校裡面有掛名的基督徒不足為奇，但在神學院中仍然如此，使他覺得何等可痛。但是他並不灰心。他進到神學院之後，與其他學生有了很大的分別，他不看重身外之物，吃的穿的住的，都不放在心上。他不但不看重身外之物，甚至連身體也不看重。這樣的生活，給予一般同學一個無言的責備，使這般人心裡難堪，因此引起他們的攻擊。有人說他故意與眾人不同。在課堂講課時有關分別為聖的話，馬上引起眾人的冷嘲熱諷，說只有孫大信可以如此。

有一個同學是攻擊他的眾人之領袖，一天看見孫大信又到野外的大樹下(他時常禱告的地方)去禱告，便暗暗的尾隨其後，看看他究竟做些什麼。他原想查出他是不是去睡覺，希望抓住把柄好攻擊他。當這人暗暗的走到孫大信旁邊時，見他痛哭流淚的禱告。禱告何事呢?細聽之後，原來就是為攻擊他的現在在他身旁的人祈禱。他說：“神啊!如果我錯了，我願承認我的錯，求你赦免我。但求你也感動他，無論如何，我們要和好，我們中間要有愛。”攻擊他的人聽見了他這樣的禱告，就羞慚得無地自容，不禁痛哭起來，也跪下流淚的一同禱告。禱告後，受神極大的感動，就對孫大信認罪求諒。後來這人也作了很好的牧師。在一篇文章裡他說：“我所認的道所以有深度，所以有感力，都是受孫大信當年的影響。”因為他成績好，不待畢業，院方即給他與他一張講道執照，他就離院他去。後來因這張執照只能在英國教會講道使用，反而限制了他的傳道活動，就送還院方。他以為神要他作工不限於英國教會。於是他走遍各處傳道。他只把執照退還學院，並不是與英國教會脫離，只不過不受它的約束罷了。他雖然在各教派的教學領會，卻也仍然在英國教會的教堂講道。

六、沙陀生涯

出院以後，孫大信的沙陀生活才真正開始。這個詳細說來，未免太占篇幅。下面的三個故事，可見孫大信沙陀生活之一斑

有一天，他在路上見前面有二人走路，轉瞬間卻只見一人。他行近時，見一人已僕地，另一人向他行乞，求他可憐幫助以葬其死友。孫大信探囊只有二文錢，全給了他，又把肩上的毛毯給了他，空著手繼續走。行不甚遠。後一人追上他，在他面前跪下哀哭說道：“我朋友真的死了。”孫大信不解其意，驚訝地問是什麼緣故。原來他們兩人都是乞丐，兩人中一人裝死，求人施捨葬費，以此騙錢。但這一回他的朋友卻真的死了。他說：“以前我是以此為騙人的方法，但因你是神，我們騙了神人所有的一切，惹了神怒，受了神譴，因此請你赦免我們。”孫大信於是和他講耶穌，並說只有他能赦免人。此人堅請孫大信收他做門徒。但是他說：“我自己還不過是一個門徒，怎能收別人為門徒呢?”

一次孫大信上山，行到一個地方，一面擦汗，一面唱詩，不久就開始講道。聽眾一聽到他說的是耶穌，就發怒了。忽然一個大漢走到他面前，用掌打他的臉，他的臉流血，下頷幾乎脫節。被打時，孫大信以手遮面，以致手也受傷。道當然不能繼續講下去了，孫大信即拿起聖經，一手用頭巾拂拭下頷的血，即為大漢和那些逼迫他的人禱告，求神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。那大漢大受感動，後

來決心悔改歸主。但孫大信已雲遊他去，無法相遇，於是到處尋覓孫大信，想求他的“被我打傷的手”為他施洗。久尋不到，大漢急不可待，就在附近教會受洗，仍然希望能有一天遇見孫大信。這大漢名字是 Kriparam，這事之經過，後來得一位印度政府農林部官員叫 Nur Aishan 者寫信證明。他目擊此事，並且曾參加毆打孫大信，原來他自己是印度教裡面革新派的熱心分子。這信登在“印北基督徒週刊”上面。

有一次，孫大信在 Thoria 講道，那裡的人起初以為孫大信是印度教沙陀，所以待他很好。後來發覺他講耶穌，因此將他趕出去。當夜他便宿在山洞裡。那夜特別陰暗，甚至連星光都沒有。到第二日醒時，見洞中有豹尚未睡醒，原來他是在豹洞裡睡了一夜。本來豹是吃人的，但這豹沒有吃他，反而做了他講道的材料。第二天他到村中講道時說：“人不接待我，豹反接待我，實在人還不如惡獸之有愛心。”

下面的故事是 C.F.Amdrews 著的 sadul Sunda Singh 一書上記著的，是一個在新德里聖士提反學院念書的學生名叫 Shoran Singh 寫信向他報告的。後來 Shoransingh 寫了一本書，名叫 More Rarms Abant India，也把這事記在書裡面。他的話原文如下：

在靠近 Kotgarh Barari 的一個夜裡，我們正要上床睡覺的時候，忽然看見村穀裡有火把往來。孫大信對我說，這可能表示村裡發現了斑豹。半夜之後，我聽見有人行動的聲音，我知道是孫大信下樓出門了。他常常半夜出門，在室外露天祈禱，所以我也不以為然。但是約莫小時以後，他還沒有回來，我心裡便不免著急，因為我忽然想出村中發現斑豹的事。我起床向窗外一望，原來孫大信坐在樹下，向穀中凝望。那是一個明亮美麗之夜，風吹樹葉，沙沙作響。一會兒，我看見孫大信右邊有一個動物。我定睛一看，就看出那是一個斑豹。我受這一嚇，全身軟癱麻木，口也叫不出聲來。不久，孫大信伸出手來，摸摸那豹，好像摸狗似的，那豹也伸頸俯頭受摸，正像一條狗。

這真是一個奇異不可思議的事，也是我永不能忘的事。不久以後，孫大信回來，立即上床熟睡了。我可再不可能入寐，心裡想著為什麼此人有此大能，連野獸也服了他。翌日清晨，我問他說：“你不怕嗎？他說：我不是豹的敵人，他也不是我的敵人，怕他作什麼？而且我信靠基督，什麼也不怕。”

從如上的故事裡，我們可以看出孫大信此時的生活。他出門時，除了聖經和毯子以外，不帶錢米，不帶口糧，不帶鞋。他經過的是荒山野，人跡罕至之區，沒有人家，沒有旅店，有時還得借住野獸的洞穴，還不是一般的風餐露宿而已。他的家常便飯是被毆打，被驅逐，被迫害……這些都是人以為苦，以為難堪的事，但他卻甘之如飴，認為為基督受苦，便是在地上享受天國。

七、禁食

一九二三年一月末，在許多地方旅行講道以後，他決心把起念已久的禁食付之實行。他以為欲得能力就應該禁食。主耶穌曾禁食四十晝夜，自己也應該效法。他也想以禁食來測驗身體與靈魂的關係。“身體腐敗時靈魂如何？”於是自己也在 Hardwar 與 dehra Dun 交界處的大森林中，找到一棵大樹，就在那樹下人跡罕到之處禁食。

許多朋友都以為禁食是危險的事，勸他不要作。但孫大信以為要在內心更和基督相像，就要像他一樣

在曠野禁食四十天。事實上，舊約的先知，新約的使徒，都曾禁食，可見禁食是可應行的。聖芳濟(St. Francis Of Assia)每年的大節都禁食，也許孫大信受了他的影響。但是，潛在的影響，或者還是印度的傳統，因為絕食是印度人(無論其屬何教)素見不鮮的事。甘地常常絕食。據他說，絕食有潔淨的作用，又可使靈魂作身體的主宰在發展品格上也是強有力的因素。

古代的印度，禁食的例子更是數不精。據一本古書說，釋迦牟尼曾在 Uruvela 絕食。絕食後得到的結論如下：

當我身體清瘦如陰影時，我的魂便大放光明。

我的靈魂便越發警醒，浸潤於靜慧中。

有了許多先例，更有聖經事實的支持，孫大信想試一試禁食，是毫無足怪的了。

為了容易計日起見，他在身旁放了四十塊石頭，一石代表一日，每日早上拋出一石，拋盡石堆即為四十日。他這樣苦待己身，體力自然衰弱下去，靈魂卻更清晰，更活動，更自由。大概禁食十二日後孫大信即衰弱到不能拋石，不能動彈，後來為一樵夫發現救起抬回。他絕食所得的經驗是：一、靈命可以離肉體獨立，肉體停止活動時，靈命便越發越活潑。二、人的頭腦只是靈的辦公廳；人的頭腦是琴，靈是奏琴者。三、無論什麼事情，或饑或渴，或其他，都是對靈命有益的。

休息了相當時期，等到靈體俱健時，這位行腳沙陀再度赴印北和西藏傳道。

八、入藏途中的發現

甲、地下教會

一九一二年的下半年，孫大信在印北和入藏的途中遊行佈道時，發現一種秘密的基督教會的組織，名為“秘密散亞西會”(Secrlet Sannyasi Mission)，人數約有二萬四千。他們分為兩類，一類為“會友”，即信主後仍安於舊業者；二類為“報告者”，人數約有七百，都穿袈裟，向會友及普通人講道，不拿薪水。他們的工作都是秘密進行，沒有公開佈道等事，所以不但印人不知，連印度教會和英美差會也毫無所知。孫大信有一次在尼泊爾傳道，大受逼迫，幸虧他們搭救迎接，才得在他們家裡調養複元。孫大信遊行布巴曾幾次遇見其中人物，有文學家、沙陀、隱士，及富貴家族等。他勸他們公開，應該光明正大勇敢出來為主作證。但他們認為須待時機到了才公開出來。他們說：“我們是漁夫——主叫我們得人如魚——當漁人將網撒下時，應當靜靜地等候，到了時候，把所打的魚都一網拉上來。”他們有禮拜堂，建築與印度教的廟宇相同，只是沒有印度教所有的偶像，外人在表面看來不知其為基督教堂，惟有他們的信徒知道，他們敬拜和領聖餐的儀式完全是基督教的，只是下拜時是全身俯的。

乙、基督教隱士

另一發現為基督教隱士(Maharishi)，深居在撥海一萬三千尺高的開拉士山(Keilas)的一個山洞中，孫大信

下山回印後向人作如下的述說：

離馬尼沙羅瓦湖(Manossarowar)不遠，在風景秀美之地，一個年老的苦行基督徒住在一個山洞裡。在這萬山深處，遇見秘密的基督徒或印度教的修道僧，本不是希罕之事；但這次他遇見的卻是一位埃及的基督徒隱士。初見面時這位隱士叫他跪下一同祈禱，末了以耶穌的名將祈禱結束。接著他讀了幾節古本的山上寶訓，並說他在三百年前生在埃及的亞歷山大的一個回教家庭裡，三十歲入貧流浪(Dervish Order 以托鉢為生)為僧，但讀可蘭經和念祈禱文都不能使他獲得平安。他於是走訪了一個基督教傳教士耶茂司(Yermaus)，在他那裡學道。耶茂司是 Francis Xavier 之姓，從印度到埃及傳道的。他對他講永生之道，勞苦者在基督裡的安息之道，和其他聖經真理。他信了，就脫離貧流，受了洗，作了一個行腳傳道人。起初他隨師周遊四方。其後則單獨旅行佈道。多年以後逐到印度，深入喜馬拉雅山，便在這個開拉山洞中歸隱。他雖伏處深山，卻常以(他心通)和別處的基督徒來往。

有許多人為了好奇心常常去問這位隱士，或寫信去問他。以後孫大信拒絕答覆。他說 Maharshi 是祈禱的人，我非常敬重他，但我的工作傳耶穌基督而不是傳這位隱士。

九、還是我去吧!

要進入西藏必經一條山谷，名叫崇壁，景致非常美麗。從此再往內地去，卻是一片荒涼，土地磅薄，天氣惡劣。西藏人民不過六百萬，從前沒有人反對外人入境，在一二三五年前到一六六一年這一段時間內，天主教徒傳教通商，便可隨意往來，絕無逼迫。但後來就不同了。大概他們受了外人的欺侮，所以改變態度，因而禁止外人入境。在十八世紀的末年，尼泊爾小國的兵，闖入西藏，大事蹂躪，西藏就請中國相助，把尼泊爾兵幾乎全部消滅。從此以後把拉薩的大權歸中國人執掌。禁止外人入境，就是從那時起的。自中國衰弱，他們起了仰賴別國的思想，於是也有喇嘛到俄國留學，受各種教育。其中最著名的人叫多爾節，他在一九〇一年，帶領一班訪問團到俄國，有意把佛教聯結為一大團體。這訪問團以達賴喇嘛為全團首領，他們的目的是欲藉俄國軍力為助。可惜這班喇嘛，眼光短淺，見識又少，竟把俄國認為是一個佛教呢。

世界的人多不知西藏的內情。西藏從古自為一國，自己有宗教的大禮，視為重典，有立的風轉禱輪，有用手自轉的禱輪。他們的方法，還有上古遺風，如巫述、念咒、探滾油、過烈火等等，用這些法術試驗人是否有罪。拉薩城為中央集權地點，達賴喇嘛官名叫普他位，建築大磐石之上，金碧輝煌，華麗無比。下視拉薩，全城都在望中。城中街道房舍，都卑陋不堪。佛教雖以慈悲好生為心，但在這城裡，殘殺卻比別城更為激烈。這一民族的團結力，全賴佛教。每一家供出一子為喇嘛。據說幾百年前，有一佛聖人，曾有預言，說西藏有一天要被外國打敗，到那時連佛都要淹沒。因此他們禁止外人入境，特別反對傳道，生怕預言應驗，成為實事。

孫大信生長在印度極北的地方，他很熟悉喜瑪拉雅山，他的心卻常想向黑暗地方傳主的道。他對事奉基督這事，有非常的見解：他以為在未聽見主名的地方，是他傳道的範圍。這樣看來，他注目西藏是

自然的，因為他的志願本來如此。百年以來，印度已不乏傳道人，信基督的更不少，他們到處傳主的名，惟獨西藏和尼泊爾無人進去。只有印度人能去。但是天氣實在惡劣，並且那愚拙黑暗的民族，又極端反對福音，所以印度的基督徒也不易進去。然而為主受苦，是孫大信的目的，所以他不怕前途的苦難，仍要進去。他雖是一個年輕人，確有勇氣自己進入黑暗地方，因為他自覺是主派他去那裡。他沒有行程日記，因此不知他受苦的詳情，所知著僅零碎的記錄罷了。

孫大信在一九〇八年曾到過西藏，那時不過十九歲，西藏話語一點不懂，在印度邊境有兩個基督教傳道人，見孫大信就留他作客一星期，並介紹給他一位教西藏話的先生，伴送他前去一程。進藏境不遠，果然遇著極利害的反對，那是以喇嘛為首，率領眾人對他攻擊。雖然如此，他仍平安地到了大西崗。出乎意料之外，那裡的喇嘛待他甚好。這喇嘛還是一位大道領，手下還有一百多小喇嘛。這大喇嘛為他預備飲食居住，在這嚴寒天氣裡得到這樣的招待，實在好到極點。這大喇嘛又招呼眾人都來聽他講道，使孫大信心滿意足的去傳主的福音。

從大西崗起身，到了一處，是上述那位喇嘛的朋友在那裡作喇嘛。他也一樣的接待照應，一樣的招人來聽講。孫大信從此到四周鄉間傳道。在這個黑暗迷信之區，常常有人反對他，自不待言。有人恐嚇他，警告他快快離開，否則怕有想不到的危險。但是孫大信不是容易害怕的人，仍舊作他的工，仍舊在這樣頑固守舊的地方，為主爭戰，全不以逼迫凌辱為念，只要有人信救主，就算盡了他的本份了，有一錫蘭朋友說：“孫大信定意在西藏冰雪中赤足而行，為的是要表現他堅強不拔的信心，以領人歸向基督。”

十、南印播道

這時孫大信非常出名，印度教、回教、基督教的人都知道他。一九一七年他開始到外國傳教。出國前，先到南印，後到緬甸。在南印時有許多可記的事。

據說南印為聖多馬傳道的地方。別的使徒都往西去傳道。多馬確往東行(在 Madras 有聖多馬山)。南印的信徒以此為榮，說：“我們所信的是主耶穌的使徒親自傳給我們的。”這事是否合乎史實，我們且不去管它，但南印教會歷史，能追溯到第三世紀，則是毫無疑問的。孫大信責備他們說：“你們沒有為主發光，這一千多年來，你們若竭力將福音傳給印度同胞，印度今日早已基督化了，何用外國人來建教堂傳福音呢?基督教何致關閉在這一個小小的地區呢?”他們回答說：“我們沒有主的呼喚，所度過的只是安份守己的生活。”孫大信就用一個比喻說：“有一個父親往遠方去，他有一個花園，他離去時沒有將園門關鎖，也沒有把修理花園、灌溉花木、飼養珍禽、異獸、家畜等一切的事囑咐兒子去作，兒子也就置之不理。結果，盜賊來，踐踏花園中的一切，花木枯乾，家畜餓死了。他父親的朋友問他為什麼不好好的管理這花園，兒子說：”我父親走的時候沒有囑咐我啊!“你們以為這兒子盡了本份沒有?難道這個自己份內的事，都要吩咐了才作麼?於是南印信徒大覺慚愧。後來請許多牧師去開興奮會，結果，曾有一次有了大的復興。

一九一八年二月，孫大信在南印的特拉溫哥(Travancere)向二萬雅各派(雅各是一位主教的名)信徒作見

證。跟著他在南印一條大河中的一個島上傳道。到會的有三萬二千人，都是聖多馬派的信徒。這派教友每年在這裡開會七八天，每天深夜講道。天還未明，就有人在高呼：“榮耀歸神，頌贊歸神子耶穌！”聽見一這呼聲，到會的人(多有在那裡住宿的)就都起身。不久以後，唱禱文歌聲四起，繚繞全島。

到會的人都坐在沙土上，在右邊的婦女，身穿白衣，左邊坐的是男人——大眾都肅穆恭敬。早上先有禱告會，由監督臨時出禱題，請大眾祈禱，聲音先小後大，最後都就像大海的濤聲，使聽的人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。

那時天氣炎熱，孫大信一站起來講道，大眾便默然無聲。他說的大意如下：“印度好像一個大漢，雪頂喜馬拉雅山為頭，南印度為腳。印度基督教要行，全憑兩腳，就是南邊的教徒。但他的腳有病不能行，這就是財產觀念和階級觀念的病。有了這些病，教會焉能興旺呢？”

十一、再受試探

未出國之前，他講道像有電力一樣。各處來聽道者，有坐火車，坐船來的，也有走遠路來的。每次聚會到會者常多到數千人，有時也有上萬的，人多的時候，可到幾萬人。有一人說，沙陀孫大信如果有野心，大可以利用這些熱烈的跟從者而為所欲為了。

有一次，沙陀正林中禱告的時候，一個不相識的人上來對他說：“我對你的無私而聖潔的生活深深敬仰。許多人都對你有深刻的印象。這時你很可綜合印度所有的各種宗教，創立一個新教，以你為教主，因為我們中間從來沒有像你這樣出名的人。你現在影響雖大，但只限於基督教。你如果創立新教，則全印度各宗教的人(如印度教徒，回教徒，佛教徒，錫克教徒等)，都要擁戴你呢。”他馬上答覆道：“撒但退去吧！我知道你是蒙著羊皮的狼。你要我放棄十字架的窄路，去走死亡的大路嗎？我只知道我的救主耶穌基督，除此以外我不知道有別的。”說過後就跪下流淚感謝神，因為神使他勝過這個生平最大的試探。當時他看見一個身上發光的人站在面前，他雖然眼淚未幹，視覺模糊，仍然知道這是主耶穌，有愛力從他流出。他就俯伏拜地。

這試探是很巧妙的：表面上是一個包括基督徒的新宗教，事實上它卻象一個非驢非馬的怪物。沙陀若聽了那人的話，就會脫離了基督教。表面上要他受各教各派的擁護，為一個新教的教主，事實上只使沙陀脫離以基督為首的身體；表面上他雖然可受萬人的敬仰，確會遭神的唾棄，失去萬王之王的恩譚。沙陀之稱他為撒但，是完全恰當的。

十二、在東方各國傳道

(甲) 錫、緬甸、馬來亞

一九一八年五月沙陀孫大信從南印度到錫蘭。錫蘭是一個島國，信奉佛教，前為英國殖民地，今已獨立。

在錫蘭六星期，他每次講道總有幾千的聽眾，其中包括基督徒，佛教徒、回教徒、印度教徒，甚至天主教徒。也正因為天主教徒跑去聽他講道，所以他在錫蘭的赭夫拿(Jnffma)受到天主教與神甫們的仇視和反對。

他看見錫蘭的教友，多數愛美食、華服、大廈，就大大不以為然，在講道時極力反對奢華，認為這大有害於靈命的長進，亦妨礙教會的發達，尤其能損傷貧窮的教友。

他向來不與人按手醫病。在錫蘭有一對基督徒夫婦求，因他們兒子病重，入了醫院，醫生說已經絕望了。他說：“我這手曾撕毀過聖經，不能替人按手醫病，按手也不會好的。請你自己向主禱告吧。”婦人再三請求，他於是和他們到醫院去為他們的兒子禱告。後來這兒子二天內就好了。這事有一科侖坡商人名 K. Bwilson 寫信登報證明。那孩子本來臥病在醫院裡，過了兩天，在他講道時，居然和他母親來聽道了。孫大信說不按手的原因，是恐怕引人歸人。引人歸人，對神對己都無好處，故不如引人歸神。並且，神給人疾病常是給人好處。或要人謙卑，或要人忍耐。所以常是恩典之一種，還有，如果他按手禱告醫病，醫好的多了，就恐怕有川流不息的病人前來求治，就沒有傳道的時間了。

孫大信到了緬甸，給友人一信說：“現在很有祈禱的工夫，”並說，“我很留意宇宙的大觀。”凡認識孫大信的，都知道他用的比喻，多從萬物萬象中得來。到了仰光，好容易才得一朋友做他的翻譯，這時孫大信怕再三翻譯失了講道的原意，所以努力學習英文，凡有機會就試用英文講道。

這時有一位屬改良派的印度教徒，反對基督教，跟著沙陀的腳蹤，到處破壞他的工作，但人都不願聽他，就承認孫大信的權威，不再如此反對他了。一次開大會的時候，孫大信請為印度基督教全國獨立教會捐款，那人當時捐了五百盧比。

孫大信在緬甸很忙，天天都有工作。有一位元英國會督，事先組織了一個籌備會，叫人預備他到來時的一切事情，在仰光也有一位英國會督作第一次開會的主席。這會後來成為感恩會，當時捐得不少的錢為孫大信到日本去的路費和其他費用。

孫大信一向深信新約的話，毫不疑惑。如耶穌說：“不要為生命憂慮吃什麼，喝什麼。”他認為這是當行的事實，不是一句空話。神也保持他的信心。不說別的，單說從印度到中國和日本，天氣、言語、種族，既各不同，只打算走這樣行程的一筆川資，也是平常人提當不起的。但他信神的話，不加考慮，隨便起行，隨便就能得到一切。這和他初離開家庭，往西藏去受各樣的苦，是一樣的信心。如果他這時需用什麼，印度的基督教會情願完全供給。但他全是順從神的意思，勇往直前，絕不疑惑，絕不害怕，也不為自己打算。但無論是火車、輪船，都得乘坐，到處受人歡迎。

孫大信到仰光、新加坡、檳榔嶼等地都開傳道大會，聽眾的種族、階級、言語各不相同，中國人、日本人、英國人、馬來人、印度人，各樣都有。要有好幾個人翻譯如加拉語、印度斯坦語、孟買語、中國語、英語等。作主席的人，也是各種各類的，有商人、有教士，有官吏、有英國的武官等。

在緬甸時，他曾上眉妙山，在那裡作幾天休息。他很愛山中天氣清和，景致佳美，又在山上遇著幾位同省的鄉親。他們並非基督徒，但也勉強他和他們同盤吃飯。這事按著印度階級的舊規，是破例的親

熱，表示著非常的敬愛，和格外的優待。他們曾對眾人說：“這人才德俱備，他的特別現象，是以心魂作為立言的根本；不是一般的空話。”也有本地的一位信徒說：“自從沙陀教我們祈禱以後，我們的祈禱和從前就大不相同。我有一個外甥，平素最反對基督教；自從他住在我的家裡，他的硬心，就全然溶化，且作基督門徒。有一英國醫生說：“看他在馬來人所行的事，實在有如五旬節時的使徒所作的。”有一報紙上的評語說：“他的熱心能激發人的信仰，使聽見的人心悅誠服。”

在巴森有個印度的回教徒領袖，也幫忙開會，孫大信見此光景，非常滿意。他在檳榔嶼的劇場，也開一次大會，後來，把他在那裡的演詞編譯為印度、馬來、中國三種文字。有一次在禮拜常特別對錫克人用印度斯坦語演講。講完以後，有個錫克人站起來說：“請到錫克聖郎再去演講。”因為錫克人多作員警，英國員警廳長特入半日假，使他們有機會去聽孫大信講道。

論到他在東南亞所作的工作，孫大信特別提到緬甸說：“緬人多半為蒙古族，多半奉佛，因此對神沒有真知。他們的語言中根本就沒有神一字。但他們心地樸素簡單，而且廊門洞開，任人參觀，絕沒有像印度教那樣門禁森嚴。在此地的印度人，多領他們的婦女來聽道，也不像在印度那親固執，那樣牢守教規。在這些人民中，雖作了傳道工夫，但是效果如何，我不敢說”。

一九一九年孫大信啟程走中國和日本，五月二日經抵新加坡。那裡多半用英文，沒有人會翻印度話，所以他從那日試驗用英語講道，以後一直也是用英文講道，他因此大大感謝天父，使他能用英文普傳他的福音。

(乙) 在中國和日本

一九一九年，孫大信到中國，曆游上海、南京、漢口，北京等處，在各教會傳道。他覺得中國人朴誠坦白，回國後曾對人表示：“如今懷人憶地，愛慕中國之心，未當一日去也。”

孫大信到了中國，認為中國人很尊崇宗教的信仰，且在精神上很容易接受真理，因為沒有印度那樣有階級的障礙。有北京的一位教士對孫大信北京之行說道：“他來到北京真合適。有一次他在大禮拜堂內演講，聽眾多受感動。到的人數也比平常特別多。他用英文講道，不僅對中國人講，也向歐美人傳播真理。”他到過漢口，不幸那時市上正發生流行病，然而他也沒有因此而耽誤講道的工作。後來到了山西，聽見一九零零年拳匪之亂，中國信徒如何為道捨命，心中非常受感動。又路過南京，也住了一兩天，作傳道演講。

他到了日本，看見日本人太重唯物主義，也看出日本人對宗教很不留心，就用盡了精力，竭力勸他們改途，可是到底不能感動他們。一般人仍然一味貪財爭權，荒淫無度。他們原有的神道教，不能助長道德，廊宇巍峨，只不過壯遊客的觀瞻罷了。

論到孫大信在日本傳道的效果，有一位日本牧師說：“在西京的美國牧師們大受他的感動，我想本地牧師們也當如此。舉例說，有一位青年大學生，常來我家，他專心攻求科學，偏重唯物主義，雖有意求亮光，但看不清楚；更因功課的緣故，不能赴會聽孫大信的演講。後來在我的查經班上，我以他佈道的事告訴他們。該生不語，低頭默想。不數日，早晨七點半鐘到學校去，路過我家；我見他手上有繃帶，就問他為什麼。他說：夜裡得著神的能力，昨夜從神的夢中醒起來正是 3 點半鐘，夢中見神，

如同見父親勉強叫我作不願作的事情，醒來心中覺有神的力，勉強我如同父親的勉強一樣。自己想用力反抗，但越反抗越得服從，不知不覺兩手合攏起來，渾身發抖並且身心非常的快樂，就大哭高喊。住在隔壁的人進來問是何事，為了急於對他們說明這事，拍桌子，用力過猛，把手碰傷了。”我就說：“這是基督召你，你當承認，也當告訴別人。”到那日晚上，他從學堂回來，和兩個同學走，一位是醫生，一位是叛道的信徒。他就把所遇見的事告訴他們。那位叛道的學生說：“我從今悔改，以後也要信從基督了。”這樣看來，沙陀這幾天講道，是滿有果子的。

孫大信對日本所提供的，是叫信徒存誠心，盡心，盡力與神有交誼。他說禱告不是為求自己的好處，而是為和神有聯絡，信徒要完全獻身於基督，要遵守神的命令，要能克己（克己包括捨命）。有受感動的作見證說：“孫大信說話有權柄，正如神的使者，因為他把自己完全交與神。”有一女基督徒說：“從前有一位親愛的朋友，最愛慕古教，但是不能滿足他的心，就很用工夫求真光，但終究得不著，後來投在一大瀑布裡死了。我想他完全不知道基督。沒有一位能救他從黑暗中出來；他覺得世上沒有立足之地，就自殺而死，實在可惜。”

有一日本教士問孫大信說：“先生如今還是遊行印度，饑渴不得飲食，勞乏不得棲宿之所，像從前一樣？”孫大信答道：“不然。如今到處受人歡迎，到處有人為我預備大房子住。人們聽得我的名聲，往往聚有好幾千人前來聽我講道，大不像從前了。但這不是十字架的路。要行十字架的路還是到西藏。”

十三、父親

一九一九年沙陀孫大信又到西藏去，在未赴藏前，他父親很慈愛地接待他，這位父親就是曾打算用毒藥毒死他的（這事雖然不能十分確定，但其家人或親戚放毒藥時他是應當知道的）。現在問他怎樣才能夠作基督徒，因為他也想作基督徒了。孫大信聽了這話，當然大大高興，就告訴他父親說：“要讀聖經和禱告。”他父親就照此而行了，不久之後他對孫大信說：“你的救主，我也找到了。”他並且要孫大信為他施洗。孫大信說：“我從來未曾給人施洗，我這手是撕過聖經的，不能為任何人施洗，還是請附近教會的牧師為你施洗吧。”不久，他父親不但受洗歸主，並且在親友面前作見證承認主名。後來，孫大信赴歐洲時，他還擔任川資助其成行。

十四、藏遊記略

一九一九年七月，孫大信對到西藏，歸來著有遊歷記略，摘要如下：

一九一九年七月，“我從渴加爾起行，往西藏去。同行的有西藏的基督徒名譚伊亞的。從渴加爾到西藏交界有一百三十英里，中間經過許多的城鎮，一到即向居民傳揚真理。

後來才到羊壩，是西藏境內的第一城。再往前走，多半是樹林深草，沒有人煙，也沒有可投宿的地方，不過有牧人的窩鋪，一處一處，成為荒野唯一的點綴。走了五天的工夫，方才度過這曠野，有一夜曾在樹下過宿，有一夜是住在洞裡。過此以後，連樹也沒有，那地方又高又冷，草地不多，眼所見的不

是高山，就是沙磧。經過這山非常困難，山高有一萬六千尺，寒冷的利窖，使我渾身幾乎失了知覺。一天晚上，逢著大雨，只好坐在雨下過了一夜。這地方很危險，常有人死在雪中。七月十五日，到了黃鋪拉口，高一萬九千尺，看見三個凍死的屍體。在這樣高的地方呼吸很難，我的肺大痛起來，耳朵可聽見心突突的跳聲。在此看見一大片冰場，據說曾有許多人死在這裡，但是現在連屍體都不見了。經過這最困難的地方，我們居然平安無事，不能不感謝天父的保佑。十六日，到了穆得村，村長很仁慈，接我們住在他家，請了一位頂重要的喇嘛，同我們吃飯，這喇嘛會說印度話，我講福音他很留心聽，且甚歡喜，也不反對別人來聽。以後我們經過了許多城，每進一城，沒有不講道的。漸漸的到了庫衰拉，那裡有最大的廳，內有四百喇嘛。喇嘛長是從拉薩封訓的。我們在此住了兩天。他們不逼迫我，但是很和我辨駁宗教的事。”

十五、歐洲之行

孫大信赴歐的目的有二：第一，印人常常說，基督教雖在歐洲曾盛極一時，但現在已成強弩之末了，所以只得轉向東方找立足之地。孫大信想親自去看看這是否是真的。第二，他一夜在禱告中，神呼喚他到美國去講道。他覺得他應到那裡去作見證。

一九二零年二月他到英國利物浦，轉到倫敦。英國教會本不准外來人講道，孫大信是英國教會受洗的，算是該會的會員，所以英國教會的大教堂都請他講道；皇家宮廷教會也曾請他講道，聽道者有英皇室大臣，並有肯特伯利大主教等。此外，如公理會，浸信會，聖三一大學、劍橋大學，和許多傳道人集會都曾請他演講。由英國到巴黎，又回英國先到愛爾蘭，又到蘇格蘭。

一九二零年五月到紐約，並往費城，芝加哥、三藩市等地。在美國的時候，見佛教，印度佛教頗有從者，且有堅強的根基，他就向他們作一番努力，勸他們迷途知返。這又使他感到教會需要復興，因為像美國這樣的地方居然也有異教。

是年六月三十日到澳洲，經過檀香山時，他向一群五花八門的民族講話，其中有夏威夷人、菲律賓人、日本人、中國人、英國人、美國人等。到了澳洲以後，他在雪梨，墨爾本等地講道。所有集會都是各教會合辦的，留下一個合作統一的基礎。

九月二十五日回孟買，一九二一年春赴西藏，由藏回來又到歐洲。

那年他到歐洲哄動一時，歐人認為他是近代先知，很多講道的邀請，所以他決定再遊歐洲一次。這時他想無論如何要順道到巴勒斯坦去看看，因為這是聖地，到此遊歷是讀活的聖經。他到的地方，有主降生的伯利恒，有主從小在那裡長大的拿撒勒，有門徒打漁的加利利海，有拉撒路復活的伯大尼村，有主耶穌禱告的客西馬尼園（他也在那裡禱告一次），還有主耶穌在那裡升天的橄欖山。

赴歐洲途中，經開羅登岸，對當地教會和歐人的信徒講道。一星期後到馬賽，講道後即由馬賽到瑞士。

在日內瓦時，用國聯開會的原址作聚會處。在這個舉世知名的場所，他說：“國際聯盟曾經為國與國間的和平作過大的努力，但是如果人心沒有聯盟，國際聯盟是無用的。唯有人把心交給主，在眾心之主裡面聯盟，由主管理，才能有真正的和平。

他又到德國柏林，漢堡，萊比錫等地，特別注意威丁堡，就是馬丁路德改教的地方。此後他又到挪威、瑞典、荷蘭，然後回英國。這時他疲倦已極，定意要休息一個時期，但值英國 Keswick 會期，因前有諾言，不得不再講一次。他回到印度時，南印要求他講道，他謝絕了。是年八月他由孟買回故鄉。

十六、在西藏所遇的神跡

一九二一年春孫大信又赴西藏。回來時大家問他赴西藏的經過，他說了許多神奇事。這裡只能舉一些 JW. Roch 在“英國週刊”發表的比較重要的事實。這些神跡據他說是攻不破的證據，證明神是又真又活的神。

有一次他在森林深處走，到了盡頭，天色已晚，前面有一河，正想過去，但因水急無法渡過。他正懇切禱告的時候，忽然聽見一個聲音說：“我來幫助你。”他就看見有一個不相識的人投入水中，游水過來，叫孫大信馱在他背上，他便背他又游水過去。到了彼岸，他看見地上有火，就想烘乾自己濕了的衣服，又回過頭去想謝謝那人的時候，卻不見了。

有一次他在露天，肚裡很餓，天氣又冷，身體發抖。有兩個人帶食物給他，當他想到謝時，那兩個人又不見了。

一次他經過一個荒僻的鄉村，村中的人對他極仇視，因此他無法入村，便在一個山洞裡藏身。不久有幾個村人手拿棍棒和石頭，打算來搶他打他。當時他自分必死，就閉目禱告，把靈魂交給神。禱告後睜眼一看，見村人行近幾步，忽然停住，又退了幾步，彼此咕咕嚶嚶交談，一會兒就走了。他就在那裡過夜。第二天村人又來了，但手裡沒有棍棒石頭。他們上前問孫大信說：“昨天晚上那些穿白衣站在你身邊的人哪裡去了？他們看來既不是印度人，又不像中國人，也不像美國人。”他答道：“他們都是天上的人！”那些村人於是求孫大信到他們家裡去。他去了，對他們講基督，他們都表示接受。

一次他在一個破屋裡，當他睡醒的時候，發現一條蛇盤在他的毯子上，當時嚇了一跳，立即跑開。少頃心定後，見大蛇仍然睡在毯子上，他使用手抖掉它。

一次他在一個小村中傳道，大遭本地人反對，被喇嘛捉去鎖在大森林的一棵樹上，既不能動彈，又無飲食，樹上的果子，可望而不可及；夜間又餓又冷，終夜不能合眼。他自分必死，心裡非常懊惱，因為這樣死法，無人看見，不能在眾人面前為主作見證。到天快亮時，閉目稍睡片刻，醒來睜眼見鎖鏈盡已脫落，而且面前有生果一堆，正可以充饑解渴。

十七、在西藏所聽見的神跡

另有一些神跡，不是他本人遇著的，乃是其他基督徒的經歷，轉述給他的。原來西藏也有基督徒，因為藏人有來自中國的也有到印度的，他們可能在中國或印度聽見福音而接受耶穌，不過回藏後卻秘密不敢公開，同時中國基督徒想開墾這塊荒地，印度的基督徒徒也想開這荒地。他們每年一次在噶林堡聚會為西藏禱告，求神開傳道之門。

有一個藏人隱士尋求真理，卻得不到。一天有一個不認識的人說願帶他去見一人。結果帶他走了一百里路去見一個基督徒。後來這隱士信主受洗，那基督徒說：“帶你來這裡的那一位必是天使。”

一個西藏基督徒受喇嘛的逼迫，被判摔下山崖，這原是極刑，他自己也以為他必死了。可是被摔後他並未死，休息一下覺得身上發痛，尤其是口很乾渴。他便祈求主賜水給他喝。祈求以後見有人前來，用手捧水給他喝。他以為主感動此人送水前來，就俯首喝水，忽見兩手都有釘痕，才知道是主親自給水，就馬上跪下說：“我的神，我的主啊，我感謝你。”

尼泊爾有一個女子，是非常愛主的。有一個異教男子非常愛她，向她求愛。但她拒絕不接受，因為他信異教。人們用燒紅的鐵杖烙她的背。她忍受痛苦，面帶喜樂。她父親問她：“你為什麼能這樣喜樂？”她說這喜樂是從基督來。她父親把綁她的繩解開，但解開的時候她的靈魂已經到了主那裡去了。

有一個西藏的傳道人，被人用棍打傷，還用鹽擦傷口，這是非常痛苦的刑罰，但是他臉上發光，充滿喜樂，樣子真像天使。旁邊的人都說這種喜樂，不是地上能有的。

有一人因公開承認主，人用燒紅的鐵釘刺他的手。他說我為我的救主受苦，是快樂的。喇嘛說：“你的神是一個邪神，把你迷住了。”站在旁邊的人叫著說：“邪神不能給他平安，他有這樣的平安，他的神一定是一位聖潔的活神。”

有一個傳道人被人倒吊起來，可是他說：“你們以為這樣是苦了我嗎？我才快樂呢！我屬天的靈是正的，你們才是倒的，因為你們一生討的是顛倒的生活。”倒吊三小時後放下，他確安然無事。

十八、殉道者卡他信

在西藏傳福音的，已有好幾個人為道捨命，這是沙陀孫大信在那裡聽見並得到可靠的憑據的。最奇的一個人，生長在帕他拉省，是孫大信的同鄉。他的歷史真是可歌可泣。

卡他信（Kartar Singh）也生於錫克族，為大地主富家子。又因為他是個獨生子，全家的盼望都放在這孩子一人身上，使他受高等教育自然不在話下。父親對他的盼望既非常大，所以兒子當有的，叫他都有，沒有一樣缺少，只沒有向他培養一點宗教思想罷了。然而卡他信卻有愛善慕道的心，覺得一切教育，都不能滿足心靈的需要。後來他一聽得基督教，就衷心悅服，於是一步一步研究，越研究，越明白，知道只有基督能滿足心的渴望。他雖明知通道的門是窄的，但除了這個，沒有其他道路可走，因此卡他信立志作一個耶穌門徒。全家的人知道他下了決心，就傷心喪氣，不可名狀，想用各樣法子，叫他不要這樣。但無論什麼法子，總不能改變他的意志。最後他父親就叫卡他信的未婚妻來勸他。那女子生得非常美麗，流淚懇切求告說：“你若這樣，使我這一輩子不能作人，毀了我的一生。”他看見未婚妻淒慘欲死的樣子，心裡不是不受感動，但說：“謝你厚愛，佩服至深，但我心已許與救主基督。”那女子聽得這話，肝腸如裂，自己回到娘家，告訴眾人說：“我一點不能挽回那人的心。因為他說，他們愛全都歸於救主基督。”

不多幾日，他的父親從家裡把他趕出去。他因為要吃飯的緣故，就為人作工，所作的苦工，是父親家

裡工人所不願作的，但他不以為苦。卡他信為主的道十分熱心，所以決定丟棄工作，在帕他拉省周遊四方，傳播福音。並在旁邊省和其他地方，遊行傳道。以後他定意到西藏去，經歷好多日子的辛苦，才達到了心裡要去的地點。

佛教盛行的西藏，沒有容納基督的位置，甚至連基督的名都惹人的動怒。我們不知卡他信在西藏傳道有接受的人沒有，只知他絕不反悔，一直向前。他因為看見西藏人沒有基督，所以為基督情願捨命。有這樣傳道的決心和熱心，雖然看來是個少年後生，自然也有人受了感動，只是不敢明言罷了。直到卡他信死了以後，人才看出他傳道所結出的果子。

卡他信和他的救主耶穌有一樣的預感。救主知道要死在耶路撒冷，卡他信也知道要死在西藏。他為傳道受苦，有好幾回藏人想逐他出境，他仍舊不去。這裡被逐，就跑到那裡。最後被人捉住，送到青杭交給喇嘛，控告他違犯外人進入內地傳教的法例。他心中早知必有今日，見時候已經到了，就一點不懼怕，對著免不了的死，依賴天父洪恩，到底作一個堅強的見證。後來孫大信因路過此處，才聽得說，他被定死罪的時候，一點也不害怕，並且放膽壯行，自己走到法場。在走的時候，還是見證主傳揚主的福音，勸他們尋求耶穌基督的救贖。人們後來確實知道有一個因為卡他信這回見證，而後作了信徒。他一到法場，人們就把他剝去衣服包在新殺的梨牛皮囊縫起來。旁邊還有人，以殘忍的心，看著他受苦，而說譏諷的話。太陽曬得牛皮縮攏起來，人聽得骨頭折斷有聲，就大家發笑，只有旁邊地上一本新約，伴他作死時的朋友。這樣的痛苦已捱過了三天，卡他信自知不久就死，叫他們稍微放鬆一點，讓他的手能拿到新約。他拿到新約以後，就盡他垂死的力量，在書上寫些紀念的話。他用三國的文字，即波斯文、印度土語，英文。

英文寫的意思如下：

“這是一基督徒的死麼？”

是的，但不是他死，是死亡在此死。”

波斯文的語義編出來是：

“我的生命，我會千萬次向神求之；

神友既賜我，我仍交回，友全受之。

我愛我救主，忠如印度歸；

獻身焚屍堆，與夫同埋去。”

又譯成印度語語意：

“主賜我生命，現在交與他；

雖然全交回，仍不足以報他的恩惠。”

到了晚上，他高聲感謝天父，因為在死地大有安慰。他口中沒有說不平的話，只說：“願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。”

孫大信經過這地，聽得這種消息，及回到本省，聽說卡他信的老父尚在，就去找這位老人，對他說明他兒子死時的勇敢，並且申明基督的大愛，扶持他的經過死地。老人聽了這消息，說出叫孫大信最

愛聽的一句話，他說：我也信我兒子所信的主。”

十九、喇嘛的秘書

眾人看見卡他信的死都大受感動，其中有位青杭喇嘛的秘書，把卡他信的遺書拿去，要明白這人為何如此。看了才知道卡他信的勇敢，是從新約來的，從此也勤看新約，慢慢的也明白了，也信了主。多年來心中得了道，越進步越發快樂，後來覺得不能隱藏埋沒，必要明明承認出來。一天他到喇嘛面前說：“我已信耶穌了。”喇嘛說“你也要取死嗎？”沒有一點憐憫的心，喇嘛就定他死罪。他的死和卡他信一樣，縫在牛皮裡曬乾。還嫌他受苦不夠，再把燒紅的鐵錐穿他的肉。見還不快死，又解開拖在街上，用木釘釘入他的指甲，直到離死不遠，才丟在城外爛土堆中。

這樣用盡手段以後，他們就走開了。那位受苦的秘書，失了知覺，在那裡躺了多時，痛苦慢慢過去，力量也漸漸恢復，他就爬著起來了。過不多日，傷已全好，人看見他受過這樣重的傷，都會痊癒，就起了一種迷信的害怕，說他有什麼神的法術，超人的力量，能從死裡復活。後來人們再不敢動手害他。孫大信見過這人，從他的口裡才知道卡他信的死事，又看見這人受神非常的幫助，仍在藏人中傳道。這樣的故事，實在感動人，也可見真道在西藏不是沒有立足之地。這些事外人不得而知，到孫大信進了西藏內地，方才知，叫他以主耶穌的愛心去對這般黑暗的人。他心中火熱，決意為基督在西藏傳道。他說：“這是天派定我，召我到這敵道的地方；就是有生命的危險，我也不怕，因為能在此捨命，才能得義人的冠冕。”凡有認識敬慕孫大信的，都盼望他在黑暗之地多得父的保守，不至速死，可為主多作工作。

二十、天上的經驗

我們知道基督徒中在生時上過天堂的頗有幾人，但次數都很少，不過只有一次或多到兩三次而已。但孫大信上天堂的次數極多，每月約有七八次，平均每週差不多兩次。他自己說，這正如保羅的經驗，“或在身內，我不知道，或在身外，我也不知道”這經驗又如約翰所見的啟示一樣。據他說，天堂有三層：第一層是地上的天堂，是每個信徒都可以經驗到的，這就是與主同在的平安與喜樂，也就是看見地上萬事萬物皆為美好。為主受苦時，更親近主，也說特別感到天堂在地上。第二層天堂就是第一第三中間層，也就是主耶穌對十字架上的強盜所說他要去的天堂，這裡所住的就是靈命還不能達到三層天的靈魂。在這裡不能見基督，只能感覺到神的能力和影響，像光波與聲浪一樣淹及他們。這裡也可以聽見天上的音樂。

第三層天就是保羅所到過的，便是一些少數真信主的義人所到的地方。孫大信到過這裡，他才瞭解保羅所說的“或在身內，我不知道，或在身外，我也不知道”之真義。這是因為在那裡有知覺，知道確有身體：身體是透明的。但是雖然有身體，當用右手摸左手時，卻覺不到有什麼。

第三層天上的人與物，不是用肉眼看的，乃是用靈眼看。天上的人告訴他，這對靈眼就是人永久離開世界離開肉體以後所用的。第三層天有基督的寶座常常在中間，神的形像是描寫不出來的，神的面

貌，正好像孫大信在信主得重生時第一次用肉眼所見的一樣。他有一次看見神手上的釘痕，可是不但不難看，反而美麗發光。神有鬚鬚，並有長髮，發色如同金絲發出亮光。面貌像太陽，但其光線不會使人暈眩。神面常微笑。基督寶座周圍有數不盡的光榮的生命；有天使也有聖徒。那些是天使，那些是聖徒，是分不清的。孫大信曾問過如何分辨天使與信徒，天使回答說：“不必分，在這裡我們都是榮耀的，都已合而為一了。”他們的榮耀也分大小、種類、顏色。衣服像用光作的。在地上實在沒有天上的榮美，就是金鋼鑽寶石也不能及。

在天上講話不用問答，你把思想放在我裡面，我把思想放在你裡面就是交談了。在地上，有時不待對方開口，我們也有已知道他要說什麼的。天上說話就是如此。天上話不用學，馬上會講，如同嬰兒從胎中生下，雖然先前沒有呼吸過，也馬上自己會呼吸。天上的事也是這樣，本來不會的，一上去馬上就會了。

最有福的事就是“聖徒交通”。這是一種特別的談話，也就是聖經裡所說的“聖徒交通”，確是樂中之樂。有屬靈的問題，一問便明白。天上還有一種特點，無論什麼事，總不會令你討厭。地上的事物，那怕就是好事物，久了就會厭，天上的正相反，越久越好。

一次他看見地下一個鄉下人的信徒，在禱告中被聖靈充滿，身體因快樂在發抖，口裡只說：“主啊！感謝神，夠了，夠了，太好了，受不住了。”這同神對摩西說：“你不能看見我的面，因為人看見我的面不能存活。”（出 33：20）所以無人能見神，摩西也只能見神的背。在肉體中不能見神，但靈眼確是可能的。

在靈裡可以聽見天上的音樂，但不見樂器。他四處查看樂器，卻看不見，但隨時隨地都有樂聲。天上的特點，無論什麼事都像在家中一樣，沒有不慣的，沒有不喜歡的，沒有一樣東西是醜惡的。在那裡想見誰，無論相隔多遠，一想就看見。因此他們常與主坐在一起，因為一想就見，常想就常見。那裡是我們所仰慕的；沒有憂愁，沒有煩惱，只有愛，只有喜樂，而且永遠是這樣。

在那裡他們有家有屋，是主所預備的。有一次，他在主面前，人叫他到自己家中去，他說：“我不要去，在這裡與主同在多麼好。”人勉強他去，去了以後才發現那家非常的好，因為主也在那裡。地上的東西是天上的影子，地下的山水、鳥、獸、花草等天上都有。所有不同處，地下的不完全，天上的完全美麗。天上就是沒有生命的東西也能讚美神。天上的東西都不是消極的，都是積極的。你欣賞，他也能瞭解。天上的視線特別長，一舉目可看到幾百萬裡，無物可阻擋視線。住處有間壁，但是不阻視線，都是透明的。心思意念也是這樣，我想什麼，人能看見，人想什麼，我也能看見。凡心所想的都得到滿足，並且有想不到的滿足。在那裡你不缺乏什麼，所有最好的都在那裡。

二十一、關於天上事的問答

孫大信在天上時曾向天上的人問了許多問題，都得到滿意的解答。現在據他所自述的，摘記錄數則如下：（1）約翰福音 10：34 主說：“我曾說你們是神。”這話我不明白，就問一位天上的人（他是天使還是聖徒我不知道），他說：“人有數不清的欲望，這表示當他上了天上，就會有無窮的進步；我們

現在世界上的才能不過十樣八樣，在天上我們的才能將如頭髮那樣多，這就是“你們是神”一語的命意（2）“你們要完全”，像天父完全一樣。”（太 5：46）。為什麼不說“你們要完全，像天使或先知一樣完全呢？是不是我們要變成神？那豈不與神同等，向神違反了嗎？”他們說：“神要你與他同等，因愛人的常要與被愛的同等，譬如你愛一尾金魚或一條狗，你不會滿足，只有愛一個人才會令你滿足，因為人才與你同等。神也是這樣。假使你真與神同等，也不曾造反，只有更知道神的愛，更感謝神的愛。天上是沒有嫉妒。你真的像了神。天上也沒有人嫉妒你。雖然天上的人的程度不同，卻不致意見不合，也不會有紛爭。那裡人人和睦，縱有程度低的，也覺得心滿意足，因為他的想法是：“我雖然不完全；可是我大哥完全；我大哥光榮，所以我也光榮。”（3）孫大信的朋友（《孫大信傳》的作者）問他說：“你在天上看見啟示錄後面幾章所描寫的場面嗎？”他說“看見了，當我看見這場面以後，便想起我的大兄約翰在兩千年前也曾到過這裡。”又問：“有沒有看見啟示錄中間的一段？”他答道：“沒有。從來沒有。有一次好像看見過末段描寫的生命水的河，明亮如水晶，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”（啟 22：1）。（4）孫大信問天上的一人說：“天上的首都在哪裡？神坐在哪裡？”回答說：“天父神在天上也看不見。前面所見的是基督。神住在愛他之人的心裡，因為那裡就是神掌權的地方。因此若沒有生命，就沒有神的地方，也沒有神的統治。”

約翰在啟示錄說過：“那些聖徒額上寫著羔羊的名字的。”但他在天上沒有看過這樣的聖徒。他很奇異，再細看一步，原來每個人的面孔都像基督。天上的字與地上的字是不同的。

作者問：“有沒有看見以西結書和啟示錄所說的天上的基路伯，與有翅的活物？”他說：“沒有。我想所謂天上的有翅的活物，因人的語言講不出天上的人身上所發出的亮光，所以稱之為翅。最初我也以為是翅膀，後來細看乃是亮光，從身的兩旁發出。”

孫大信問天上的人：“由天到地有多少遠？”得到的答覆是“沒有人曉得，但一剎那就到。”到是很快，但距離多遠，根本說不出。

孫大信說：“有一次在天上看見一人，面上也充滿榮光，有透明的身體，這人一看見我，便上前來與我談話，向我說‘你還認得我嗎？’我說我忘記了。他說‘在某處的麻瘋院裡，你去講疲乏，我是坐在最前排的一個，那時我是一個麻瘋病人；在一九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主接我到這裡來。現在我不是一個麻瘋病人了；神已經賜我一個光榮的身體。’當我回來以後，就照他所說的那間麻瘋院去查問，果然有一個叫那名字的病人，在一九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離開世界。”

二十二、最大的奇事

有人問孫大信說：“你生平有許多奇事，不知最大的奇事是什麼？”孫大信答覆的是如下一件事。

我去西藏的拉隆傳道時，喇嘛僧以我膽敢潛入藏境，傳基督福音為我的罪名，判我極刑。但他們這教原是佛教之一支派，不能殺人。所以處極刑便有三個辦法：一為將犯人包在牛皮內，置於太陽光下曝曬，直至皮幹人死。一為將犯人從高崖上推下，使他墜落深谷，粉身碎骨。另一為把人放在枯井內，上用蓋鎖住，不與飲食，任其餓死。這次他們對我採用第三種辦法，就是將我鎖在枯井內。當他們推

欠下井時因其勢非常兇猛，致我的右手受傷而劇痛，下麵又有在先前死去之人的枯骨腐肉，臭氣薰人欲死，還有毒蟲咬我全身，非常痛苦。這種待遇，比什麼死法還難受。我當即用主在十字架上的禱詞說：“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”時間慢慢的過去，日而夜，夜而日，無飲無食，自分不久即死。到了第三天晚上，正在禱告呼求時，忽聞井上有開鎖的聲音，既而井開繩下，有人對我說：“用你那一隻未受傷的手拉住繩，用腳踏住繩下麵的環。”我照著作了，就慢慢被拉上來，這才吸了上面的一口新鮮空氣，又有鎖井蓋聲。我想看看究竟是何人救我。環視之下卻不見一人，同時右臂的痛楚也忽然消失。如果這不是主或主差來的天使，又有誰能作呢？此時惟有感謝天父非常的拯救。隨便過了一夜以後，第二天早晨起來，覺得四肢無力，勉強走入一店中，稍事休養。待體力恢復後，我又去市場講道。那時人都以為我已死了。後來看見我又在講道，就以為我死而復活，於是又四下熱鬧傳說。大約藏人又去告訴喇嘛，喇嘛聽了大怒，以為誰盜了他的鎖匙開了井，把我放走的。我又被捕，解到喇嘛前受審。在盤問時，我講述被解救的經過。喇嘛搜查後，見鎖匙仍在他自身的腰帶上掛著。他於是大怒，默然不語多時，結果不敢再鎖我，只驅我離境。

二十三、 至死忠心

孫大信最後一次入藏，是在一九二九年；起程時是四月十八日，以後就再也沒有消息了。起初的幾年，人們還希望他尚在人間，只不過因為疾病或監禁，或其他料想不到的理由，不能和友人通信。後來就全無音訊，於是人們才起了種種猜測：或者在荒野敵不住寒風、毒蛇、猛獸，辭了人世；或者被喇嘛弄死，作了殉道者。那時印度政府也曾作一次探查的努力，雖然找不到確定的證件，但卻得到一個駁不倒的結論：沙陀孫大信是已經死了。

關於孫大信的臨終，記載很多，我們且引派克夫人（Mrs. Aratur Parker 孫大信傳的作者）的話，作為本篇的結論：

從一九一八年以來，我與孫大信已成為很親的朋友。一九二九年，他又到西藏去了。臨去前他允許了我為他作傳，並親自供給了我許多材料。我們在印度的時候，他常在我家中居住，是我們的上賓。一九二二年，他第二次到歐洲時，是曾到過我們在英國的家。一九二五年，我們離開印度，他照舊與我們信笈往來，表示十分誠摯的感情。他剛動身赴西藏的時候，他又寄信告訴我們，誰料這就是他最後的筆跡。孫大信強健的時候常退居靜處，專作默想和禱告的工夫，希望可以成聖。他兩次到歐洲，生活上雖然不改他簡單的常態，也得到許多經驗，而對於他的健康則頗有損害。他的身體逐漸衰弱。在他的信中常常表示希望早日脫離塵世，可以早些與基督同在。有了這種思想，所以他決意再到西藏去會晤他的一小部分信徒；他感覺到他應當做那差遣我來者的工作。他的心十分思念西藏的基督徒，所以入藏的意念愈加懇切。一九二九年四月十八日他的信中寫著：“我今天想起程到西藏去，我知道這行程上的危險和艱難，但我應當順從王的旨意（徒 20—24 章）。如若神叫我仍舊平平安安的回來，我立刻就會寫信給你，否則我們就等到主的足前再會面了。”

自從他沒有回來，又經過了詳細的搜尋之後，證明他不能照著對他的朋友們宣佈的預定計劃達到他們的目的。想必是他還沒有走到有火車的地方之前，就遭了不幸，並且很快的減了各種痕跡。

